

渤海银行无锡宜兴支行装饰装修改造工程招标公告
(招标编号: CA-01-2025-004-59-宜兴支行改造工程01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渤海银行无锡宜兴支行装饰装修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, 招标人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招标控制价: 162.5万元 工期: 75日历天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渤海银行无锡宜兴支行装饰装修改造工程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渤海银行无锡宜兴支行装饰装修改造工程:

1. 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, 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(副本);
2.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(原件);
3. 供应商委派授权代表参与采购活动的,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(原件);
4. 法定代表人参与采购活动的,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(同页复印); 或授权代表参与采购活动的, 供应商须提供授权代表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(同页复印);
5. 供应商须承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(原件);
6. 供应商须承诺供应商、供应商法定代表人、供应商授权代表自2019年1月1日至评审之日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(原件);

注: 采购人在评审当日将查询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, 对供应商、供应商法定代表人、供应商授权代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, 自采购人确认查询结果之时起, 拒绝参与后续采购活动, 已提交投标文件的, 退还投标文件。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经采购人查询人签名后打印存档。采购人保留以其他权威信息渠道查询结果作为信用评判依据的权利。

在签署采购合同前, 供应商、供应商法定代表人、供应商授权代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, 渤海银行有权取消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或者作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。

若签署采购合同后, 供应商、供应商法定代表人、供应商授权代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, 渤海银行有权解除合同, 并不承担任何赔偿。双方未尽事宜按照合同相关约定执行。

7. 供应商具有自2022年1月1日起至今承担过金额在130万及以上类似工程。（提供中标通知书、施工合同、竣工验收证明，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必须能反映出相关数据和内容, 否则视为未提供。）

8.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(含)及以上资质,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。（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）。

9. 项目经理资质: 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(含)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(B类)。（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, 如项目经理资质为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, 需提供使用有效期内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, 且电子证书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, 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, 该电子证书视为无效）

10.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（原件）；

11. 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（原件）；

12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；

13. 须签署并提供参与采购人采购活动廉政承诺书（原件）；

14. 须签署并提供招标代理服务费及保证金事项承诺函（原件）。

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2025-07-30 17:00到2025-08-06 17:00

获取方式：1.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：有效报名的供应商，可于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6日（法定公休日、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每日上午8时30分至11时30分，下午13时30分至17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，获取招标文件。2. 请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至现场报名地址（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（南京市江宁区智能路8号启迪科技城华业园5号楼3楼）购买领取。纸质版本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100元，售后不退。纸质招标文件不予邮寄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08-20 09:30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现场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08-20 09:30

开标地点：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（南京市江宁区智能路8号启迪科技城华业园5号楼1楼）

七、其他

受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委托，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将以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。现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。

一、项目名称和编号

1. 项目名称：渤海银行无锡宜兴支行装饰装修改造工程

2. 项目编号：CA-01-2025-004-59-宜兴支行改造工程01

二、采购需求简述：

1. 招标内容：招标范围包括渤海银行无锡宜兴支行装饰装修改造工程（具体内容详见招标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）；参照我行装修标准《渤海银行室内装修设计标准手册V5.0》、《渤海银行视觉识别系统手册（2025年修订）》。

2. 招标控制价：162.5万元

3. 工期：75日历天

4. 资格审查方式：资格后审

5. 评标办法：综合评分法

三、供应商资格要求

以下要求为实质性资格要求，提示和说明如下：

*附件中提供了格式的，投标文件务必按照附件中的格式提供。

*明确要求提供原件的，请在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文件正本中提供原件，在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文件副本中可提供复印件。

*未明确要求提供原件的，可提供复印件。

*以下每一条单独要求的资格文件，无论正本/副本，每份都需要单独加盖供应商公章。

*所提供的所有资格文件均须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有效。

*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。

*尚在渤海银行黑名单中，或处于限制参与渤海银行采购项目期内的供应商，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。

*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。

1. 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（副本）；

2.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（原件）；

3. 供应商委派授权代表参与采购活动的，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（原件）；

4. 法定代表人参与采购活动的，须提供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（同页复印）；或授权代表参与采购活动的，供应商须提供授权代表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（同页复印）；

5. 供应商须承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（原件）；

6. 供应商须承诺供应商、供应商法定代表人、供应商授权代表自2019年1月1日至评审之日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（原件）；

注：采购人在评审当日将查询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，对供应商、供应商法定代表人、供应商授权代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，自采购人确认查询结果之时起，拒绝参与后续采购活动，已提交投标文件的，退还投标文件。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经采购人查询人签名后打印存档。采购人保留以其他权威信息渠道查询结果作为信用评判依据的权利。

在签署采购合同前，供应商、供应商法定代表人、供应商授权代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，渤海银行有权取消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或者作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。

若签署采购合同后，供应商、供应商法定代表人、供应商授权代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，渤海银行有权解除合同，并不承担任何赔偿。双方未尽事宜按照合同相关约定执行。

7. 供应商具有自2022年1月1日起至今承担过金额在130万及以上类似工程。（提供中标通知书、施工合同、竣工验收证明，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必须能反映出相关数据和内容，否则视为未提供。）

8.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(含)及以上资质,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。（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）。

9. 项目经理资质: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(含)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(B类)。(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,如项目经理资质为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,需提供使用有效期内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,且电子证书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,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,该电子证书视为无效)

10.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（原件）；

11. 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（原件）；

12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；

13. 须签署并提供参与采购人采购活动廉政承诺书（原件）；

14. 须签署并提供招标代理服务费及保证金事项承诺函（原件）。

四、公告发布期限与报名截止时间

1. 采购公告发布期限：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6日。

2. 报名截止时间：2025年8月6日17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。

五、报名方式

凡满足“三、供应商资格要求”的供应商可通过 ([a href="#">以下方式进行报名：

1. 报名方式：现场报名

2. 报名时间：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6日，每日8:30-17:00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3. 报名时须提供的资料 and 文件：

（1）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（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）

（2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，若非法定代表人亲自报名，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

（3）法定代表人（若法定代表人亲自报名）/授权代表（若授权代表报名）身份证复印件

六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1.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：有效报名的供应商，可于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6日（法定公休日、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每日上午8时30分至11时30分，下午13时30分至17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，获取招标文件。

2. 请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至现场报名地址（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（南京市江宁区智能路8号启迪科技城华业园5号楼3楼）购买领取。纸质版本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100元，售后不退。纸质招标文件不予邮寄。

七、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、开启时间及地点

1. 投标文件提交的时间：2025年8月20日09时00分-2025年8月20日09时30分
2.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：2025年8月20日09时30分
3. 投标文件开启地点：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（南京市江宁区智能路8号启迪科技城华业园5号楼1楼）

八、参与采购活动保证金

投标保证金数额及交纳办法：20000元，缴纳方式详见招标文件中的供应商须知前附表。

九、发布公告媒介

本项目相关招标公告，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）、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jszbtb.com/>）、金采网（<http://www.cfcpn.com/>）上发布，其他媒介转载无效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
地 址：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13号
联 系 人： 徐经理
电 话： 025-89633590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
地 址： 南京市江宁区智能路8号启迪科技城华业园5号楼
联 系 人： 秦浩
电 话： 13601451629
电 子 邮 件： 573434398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秦浩 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_____ （盖章）